

证券代码：873593

证券简称：鼎智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0

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经营发展的需要，保证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融资效率，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拟以信用、抵押、质押、保证等方式向各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出口业务项下的各种贸易融资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由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与各银行协商确定）。

上述授信额度为预计额度，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额度，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最终发生额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为便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进行顺利，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授信及融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方式、担保方式、融资利率、融资期限、融资额度的确定及相关合同协议的签署。

综合授信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一年。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日常业务活动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一）《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鼎智智能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7 日